

芜湖市海格瑞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X射线探伤装置项目竣工环保“三同时”自主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23日，芜湖市海格瑞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X射线探伤装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安徽省芜湖市三山区叶村路，为新建项目，在芜湖市海格瑞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区二号车间北侧安装使用1台型号为XYD-320的探伤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的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2018年8月9日取得芜湖市环保局批复（芜辐射环审【2018】1号），并于2018年10月22日重新申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皖环辐证【B0039】），我公司新增探伤机于2018年10月进行调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项目验收的范围与环评一致，即探伤机铅房周围50米范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境保护厅的要求建设，基本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液和固废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由于不新增工作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探伤机采取X射线实时成像的技术，不产生洗片废液及胶片。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设备报废，报废设备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二）废气

铅房内的空气受到X线照射会产生一定量的臭氧和氮氧化物，车间设有机械排风装置进行换气，不会对公众及环境造成危害。

（三）辐射

主要是探伤机出束时产生的电离辐射。本项目为一体化铅房，出厂经检测合格。铅房安装了门机联锁装置、双色工作指示灯、急停按钮，铅房外张贴了警示标志，岗位职责和操作规程等工作制度已张贴上墙。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废液和固体废物治理设施：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由于不新增工作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探伤机采取X射线实时成像的技术，不产生洗片废液及胶片。报废设备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二）废气治理设施：车间设有机械排风装置进行换气，不会对公众及环境造成危害。

（三）辐射防护设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铅房周围及北侧办公区辐射剂量满足《工业X射线探伤放射卫生防护标准》（GBZ117-2015）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不新增建设用地，施工对周边环境几乎无影响；运行期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周围辐射剂量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工业X射线探伤放射卫生防护标准》（GBZ117-2015）的要求。工程对环境的影响极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芜湖市海格瑞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基本落实芜湖市海格瑞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X射线探伤装置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具备探伤机应用所需的安全防护措施条件，其运行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符合辐射防护和环境保护的要求。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行期，我公司还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日常管理。

- (一) 公司应定期对该项目探伤室防护情况和仪器设备进行性能调试、检查、检测，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二) 新入职员工及时参加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培训合格后再上岗；辐射工作人员佩戴个人剂量计，定期参加职业健康体检，体检异常人员及时轮岗、转岗；严格落实个人剂量定期送检制度和辐射监测制度。
- (三) 完善并严格执行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和辐射应急预案，每年1月31日前在全国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申报系统报送上一年度的安全与防护年度评估报告。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人员的基本信息见附件（会议签到表）。

